

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會議紀錄陳閱單

決行權責

行政副校長

承辦人

簡鈺軒

會議名稱

109學年第一學期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

會議內容摘要及結論

時間：109年12月8日(星期二)下午1時50分。

地點：L棟005推廣教育教室。

主席：沈總務長俊宏。

出席者：教師代表林主任美蘭、教師代表林麗美、環安室林主任儒禮、生輔組長劉嘉坤、保管組長江明強、專業空間設計專家林達志、生輔組校安劉劍秋、職員代表黃暄芝、職員代表許雯琪、日間部學生代表黃沛澄、進修部學生代表趙谷晨（簽到單如附檔）。

紀錄：簡鈺軒(會議紀錄如附檔)。

檢視說明重點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109年6月17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「南臺科技大學性侵害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」第5條及第6條，總務處應定期舉行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，邀集專業空間設計者、教職員工生及其他校園使用者參與，檢視校園空間之安全性，致力提供性別友善之校園空間。
- 二、為強化校園安全防護，以維護師生安全，建構安全、友善、健康之校園，本校已申請教育部補助校園安全防護設備(包括監視、照明及防墜等)計畫；優先設置範圍為高樓層大樓頂樓逃生門警報系統、監視器新增及更新(包括新增風雨球場、資源回收場及偏僻重點區域監視器；更新宿舍區及校園既有畫面模糊之老舊監視器)；另併案規劃將設於各棟之監視主機整合連線至L棟保管組或校安中心集中管控及調閱。
- 三、林麗美老師反映部分校舍廁所門板與地板間空隙較大恐生偷拍情事，此項營繕組已陸續改善中；保管組亦會加強廁所監視器檢視維護工作，以提升設備妥善率，發揮監視器功能。
- 四、有關非上班時段調閱監視影像工作，將先對警衛就操作方法做好教育訓練，期能即時配合警方就緊急事件調閱之需要，惟調閱皆須依程序辦理；另會將本次會議資料提供校安中心，以供值勤人員適時掌握本校各項安全設施設置地點。
- 五、有鑑於長榮大學校安事件之影響，台南市政府副市長於日前到校進行安全會報，本校於會中提出建言，包括校外周邊照明不足處增設監視器或照明、路邊空地過高之雜草清理及加強校區巡查見警率等，都已獲得善意回應與迅速處理。惟也請校內全體師生協力強化安全預防工作，如發現可疑或異常之處可向警方報案，警方將會迅速處理。

電子表單編號：10912F1070013

主旨：109學年第一學期校園安全空間安全檢視說明

---

總務處保管組 (2020-12-8 15:07-2020-12-14 08:57)	簡鈺軒	(承辦人啟動流程)
總務處保管組 (2020-12-14 08:57-2020-12-14 17:24)	江明強	擬陳核。
總務處 (2020-12-14 17:24-2020-12-24 18:25)	沈俊宏	擬陳核閱。
秘書室 (2020-12-24 18:25-2020-12-24 20:30)	朱志良	擬如擬，陳核。
行政副校長室 (2020-12-24 20:30-2020-12-25 09:07)	張鴻德	如擬
總務處保管組 (2020-12-25 09:07~(處理中))	簡鈺軒	

---